

珠海市斗门区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与 2025 年预算草案报告

——2025 年 2 月 17 日在斗门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上

珠海市斗门区财政局局长 黄雄飞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的委托，现报告斗门区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5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澳门回归祖国 25 周年，也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今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常委会、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1313”思路举措，坚决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任务，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狠抓预算执行管理，努力推动经济总体回升向好，财政收支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全区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4年，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32,037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271,121万元，债务转贷收入5,00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9,987万元，调入资金108,138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736,283万元。具体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32,03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5.4%，同比增长5.4%。分收入组织部门来看，税务部门组织收入223,97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5.7%，同比下降5.0%；财政及其他部门组织收入108,06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4.8%，同比增长36.6%。

分收入项目来看，税收收入219,88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5.7%，同比下降4.6%，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66.2%。

具体为：

①增值税56,10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2.9%，同比下降0.1%。

②企业所得税14,47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9.8%，同比下降42.2%，主要是2023年缓缴收入形成高基数，2024年部分重点企业分成比例调整导致减收。

③个人所得税6,53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3.7%，同比下降16.8%，主要是2023年一次性税源形成高基数，2024年因汇算清缴导致退税金额较多。

④城市维护建设税18,47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2.1%，同比增长3.6%。

⑤房产税 24,89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34.6%，同比增长 70.0%。主要是受征期影响，部分 2023 年 12 月所属期的税收顺延至 2024 年缴纳入库以及 2024 年 12 月所属期税收如期在本年底完成入库。

⑥印花税 7,48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8%，同比增长 5.9%，主要是一次性补缴以前年度应缴未缴税款拉动增长。

⑦城镇土地使用税 6,16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28.5%，同比增长 1 倍，主要是受征期影响，部分 2023 年 12 月所属期的税收顺延至 2024 年缴纳入库以及 2024 年 12 月所属期税收如期在本年底完成入库。

⑧土地增值税 44,91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8%，同比增长 22.9%，主要是房地产企业一次性清算收入拉动增长。

⑨耕地占用税 4,18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6%，同比下降 65.3%，主要是 2023 年一次性税源形成高基数。

⑩契税 36,26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1%，同比下降 27.5%，主要是 2023 年一次性税源形成高基数。

非税收入 112,15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9%，同比增长 32.9%，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33.8%。具体为：

①专项收入 31,45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2%，同比下降 32.0%，主要是 2023 年清算计提以前年度教育资金以及农田水利建设资金形成高基数。

②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7,56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9%，同比下降 5.1%。主要是由于开发建设减少导致防空地

下室易地建设费减少。

③罚没收入 2,37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7.8%，同比下降 58.0%，主要是 2023 年一次性罚没收入形成高基数。

④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70,25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7.1%，同比增长 1.8 倍，主要是配建房转让及资产经营权转让收入增加。

⑤其他收入 37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2.8%，同比增长 1.5 倍，主要是为了规范非税收入管理，2023 年将 2022 年错缴国库的垃圾清运费退库形成低基数。

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271,121 万元，同比下降 35.7%。主要是 2023 年市级补助 5.0 产业新空间建设奖补资金拉高基数。

债务转贷收入 5,000 万元，同比下降 89.2%，主要是 2023 年债务还本支出较多，对应的再融资债券转贷收入增加。

上年结转收入 19,987 万元。

调入资金 108,138 万元，包括：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07,677 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61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3,233 万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5,000 万元，上解支出 130,006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115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552 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728,906 万元。具体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3,23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6%，

同比下降 17.2%，其中九项民生支出 469,2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81.9%，同比下降 4.3%。主要科目支出情况如下：

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57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9%，同比增长 12.4%，主要是 2023 年收回存量资金冲减支出形成低基数以及 2024 年根据上级财政部门要求增加税务征收经费支出。

②教育支出 154,90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6%，同比增长 6.2%，主要是新招聘教师增加人员支出。

③科学技术支出 27,06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49.3%，同比下降 7.9%，超额完成预算的原因主要是根据上级部门要求调剂资金恢复招商引资奖励及投资运营奖补支出，同比下降的原因主要是 2023 年市级补助企业扶持支出较多抬高基数。

④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5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4.2%，同比下降 29.8%，主要是 2023 年区文广旅体部门资产转让处置缴纳一次性税费及市级补助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专项资金支出抬高基数。

⑤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93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9.1%，同比下降 16.7%，主要是 2023 年补缴以前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抬高基数。

⑥卫生健康支出 59,04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6.5%，同比下降 10.8%，主要是 2023 年对疫情防控的支出抬高基数。

⑦节能环保支出 1,40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3.8%，同比

增长 78.0%，主要是增加河流型饮用水水源保护扶持资金支出。

⑧城乡社区支出 23,01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3%，同比下降 38.1%，主要是 2023 年安排区质监站日常支出经费以及部分市政管养经费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抬高基数。

⑨农林水支出 59,09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同比增长 62.2%，主要是上级补助水利领域国债资金以及加大了“百千万工程”建设资金投入。

⑩交通运输支出 1,93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448.4%，同比下降 22.4%，超额完成调整预算的原因主要是资金调剂恢复购买耕地指标和水田储备指标费用以及公路养护支出，下降的原因主要是 2023 年上级补助地方公路养护资金（成品油消费税增长性返还）抬高基数。

⑪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65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75.5%，同比下降 93.2%，主要是 2023 年市级补助 5.0 产业新空间建设奖补资金抬高基数。

⑫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0%，同比下降 98.0%，主要是上级补助收入对应的支出较 2023 年减少。

⑬国防、公共安全、金融、自然资源海洋气象、住房保障等其他科目支出 38,899 万元。

债务还本支出 5,000 万元。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115 万元。

上解支出 130,006 万元。

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552 万元。

(3) 收支平衡情况

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7,377 万元。

2. 区本级

汇总区直和白藤街道预算，2024 年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0,79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8.9%，同比增长 10.4%。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271,121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0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9,987 万元，调入资金 108,138 万元，以及下级上解收入 66,947 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711,986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13,61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4%，同比下降 17.9%。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5,000 万元，上解支出 130,006 万元，对镇级的转移支付支出 35,318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115 万元以及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552 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704,609 万元。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7,377 万元。

3. 区直

2024 年，区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3,63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0.7%，同比增长 10.2%。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271,121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0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9,987 万元，调入资金 108,138 万元，以及下级上解收入 73,446 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711,330 万元。区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07,14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4%，同比下降 18.5%。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5,000 万元，上解支出 130,006 万元，对镇级

的转移支付支出 41,135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115 万元以及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552 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703,953 万元。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7,377 万元。

（二）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区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90,755 万元，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8,757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14,5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318 万元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524,330 万元。具体为：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实现 190,75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7%，同比增长 6.2 倍，各项基金收入完成情况如下：

①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9,82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1%，同比增长 25.5 倍，主要是经营性土地出让收入较 2023 年增加。

②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07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同比增长 2.5 倍，主要是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根据土地出让收入进行计提，土地出让收入增加。

③污水处理费收入 8,43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2%，同比增长 21.3%，主要是城镇污水处理费收入增加。

④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9,97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2.1%，同比下降 21.5%，主要是房地产市场未回暖，新开工建设项目减少。

⑤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45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

(2) 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8,75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3.2%，同比下降 73.9%，主要是 2023 年市级下达珠肇高铁斗门段征拆补助资金拉高基数。

(3) 债务转贷收入 314,5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同比下降 38.4%，其中：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252,500 万元，再融资债券收入 62,000 万元。

(4) 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31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区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21,539 万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68,000 万元，调出资金 107,677 万元，上解支出 23,543 万元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520,759 万元。具体为：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321,53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3%，同比下降 45.5%，主要支出项目情况如下：

①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04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0.2%，同比下降 4.4%，主要是上级补助收入对应的支出减少。

②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04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9%，同比增长 2.4 倍，主要是计提的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对应支出增加。

③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1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1.5%，同比下降 74.2%，主要是账务处理，部分项目支出转列至其他科目支出。

④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53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7%，同比下降 75.8%，主要是部分项目支出转列至其他科目支出。

⑤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1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5.5%，同比增长 18.3%。

⑥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56,36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同比下降 50.9%，主要是专项债券额度减少。

⑦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11,8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主要是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增加。

(2) 调出资金 107,67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2.3%，同比增长 2.8 倍，主要是根据政府性基金实际收入安排调出资金规模。

(3) 债务还本支出 68,000 万元。

(4) 上解支出 23,543 万元。

3.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3,571 万元，未超出政府性基金当年收入的 30%。

(三)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区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3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4.9%，同比下降 80.4%。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1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0 万元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

入 1,056 万元。具体为：

（1）利润收入 1,03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4.9%，同比下降 49.0%，主要是国有企业上缴利润收益减少。

（2）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1 万元。

（3）上年结转收入 10 万元。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区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9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5.4%，同比下降 54.7%。加上调出资金 461 万元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1,056 万元。具体为：

（1）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9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3%，同比增长 7.1 倍，主要是 2023 年存量资金冲减支出形成低基数。

（2）调出资金 461 万元，同比下降 88.4%，主要是根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现情况安排调出资金。

3.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为 0。

（四）2024 年区直政府性债务情况

1.债务限额

我区政府性债务限额为 2,489,99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725,00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764,983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全区负有偿还责任的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2,483,830 万元，全区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余额 1,532 万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不占用政府债务限额），债务余额在核定限额内。

2.新增债务

2024 年新增举借债务 319,500 万元，具体包括：再融资一般债券 5,0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62,000 万元，用于偿还 2024 年到期债券本金；新增专项债券 252,500 万元，具体用于“广东省珠海市国家海鲈之乡-三产融合基础设施项目” 7,15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现代粮食产业园建设项目” 7,7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一区一园、一镇一业’白蕉海鲈特色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1,448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乾务镇城乡融合建设项目” 4,1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白蕉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258.05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水利工程建设二期项目” 5,0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十四五涉水治污重点建设项目” 5,0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医疗卫生建设项目” 8,0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妇幼保健院新院工程项目（一期）” 3,0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教育强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5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国家农业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2,0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5,950.94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大型产业集聚区-斗门东湖科技创新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1,4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井岸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5,0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白藤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4,0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战略新兴产业集群富山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6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富山‘专精特新’产业园基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8,7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斗门富山片区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 3,699.06 万元、“珠海市大型产业集聚区富山园区标准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693.95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六乡粮库（二期）工程” 1,0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智能制造经济开发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6,698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配套设施工程” 3,128.40 万元、“广东省粤港澳大湾区（珠西）高端产业集聚区先行示范区-富山集成电路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3,1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西部生态新城起步区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项目” 28,073.6 万元、“广东省大型产业园区富山智能制造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3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永利大沙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2,0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云仓配物流产业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7,9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保障性住房二期工程” 7,600 万元、“广东省珠海--江门大型产业园富山起步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7,500 万元、“粤港澳大湾区‘黄金内湾’珠海富山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8,000 万元共 30 个项目。

3.债务偿还

2024 年，全区共偿还政府债务 73,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000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68,000 万元；全区共支付债务付息支出 20,401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债务付息支出。

（五）上级转移支付情况

2024 年，我区共收到上级转移支付 289,889 万元，分转移支付资金性质来看：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271,12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18,75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11 万元。分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来看：返还性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31,87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8,010 万元。

（六）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区未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5 年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115 万元。

（七）存量资金使用盘活情况

2024 年，区直年初存量资金 20,315 万元，年中收回存量资金 34,755 万元，全年累计盘活存量资金 55,070 万元，消化率为 100%。主要盘活使用情况如下：

1. 上年结转资金

2024 年初，区直以前年度结转项目资金共 20,3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19,98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31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 10 万元。全年共支出 20,315 万元。

2. 回收统筹存量资金

年初区财政从部门、专户等回收统筹的存量资金余额为 0 万元，年中从部门、镇（街道）、专户等回收统筹的存量资金共计 34,755 万元，全年盘活消化 34,755 万元，统筹用于民生保障、“百千万工程”等重点领域支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财政存量资金结余10,948万元，全部为结转下年使用资金。

（八）2024年主要财税政策落实和重点财政工作

2024年，区财政部门全面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13”思路举措和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积极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和审议意见要求，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强化财政资源统筹，有力有效保障重点支出，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全力保持财政运行在合理区间。

1.强化财政资源统筹，推动财政可持续发展

——积极稳住财政收入基本盘。持续加强与税务部门沟通与信息共享，强化税收分析预测，积极向上级争取调库收入，联同全区各部门积极组织重点收入项目，实行“一天一调度，一周一研判”；系统梳理盘点矿产、砂石、房地产业和资产经营权，有序推动出让处置，全年实现非税收入112,156万元；及时将各类沉淀闲置资金按规定收回财政统筹，盘活各镇（街道）、部门存量、结余及其他资金34,755万元。

——用足用好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及时掌握上级政策要求，加强项目审核把关，争取将更多项目纳入债券资金盘子，2024年争取获得新增专项债券额度252,500万元，优先安排在建、成熟度高的项目，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守住债务风险底线，多措并举有效压降政府债务规模，进一步释放财政政策空间，巩固无隐性债务工作成果，债务风险持续可控。

——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三公”经费、会议费、培

训费等行政经费较上年“只减不增”，公用经费压减超30%。严控政府购买服务行为，2024年委托业务费、购买服务类预算安排同比下降15%。新增教育发展、“百千万工程”、专项债券、超长期国债专项账户，规范镇街国库集中支付管理，依托“数字财政”系统开展全流程、全链条跟踪监督，严格做到专款专用。

2.保持财政支出强度，加强重点领域保障

——支持制造业当家，加快建设以新质生产力为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打造高水平产业发展平台，以富山工业园、新青科技工业园、斗门生态农业园和斗门智能制造经济开发区四大园区为载体，投入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资金169,772万元。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持续推进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快速增长，加快构筑产业人才高地，健全完善人才引进机制，投入企业扶持和人才奖补资金27,160万元。

——支持高标准推动“百千万工程”，建设宜居宜业宜游和美乡村。积极发展现代农业，完善预制菜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开展加工、冷链等关键技术攻关，全力打造广东预制菜灯塔园区，加快建设现代粮食产业园，投入农业农村现代化资金54,797万元。积极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区，建成9条乡道美丽农村公路，高标准推进绿美建设、风貌提升、环境整治，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投入乡村振兴资金5,797万元。高质量推进对口帮扶工作，助力阳西传统产业快速提升发展，构建省外对

口帮扶遵义市湄潭县“大协作”格局，投入对口帮扶8,089万元。

——支持用心用情抓好民生社会事业，持之以恒增进民生福祉。2024年全区九项民生支出完成469,26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八成以上。持续落实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推动6个镇（街道）居家养老综合服务中心全面运营，完善社会救助动态管理，构建多元精准的社会救助体系，投入社会保障体系建设资金49,402万元。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大力推进学校品牌建设工程，实施重点学位攻坚行动，合理扩大优质教育资源，缩小城乡教育差距，投入教育发展资金16,259万元。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抓实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能力管理体系，健全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体系，投入推进城市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资金3,567万元。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新一轮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计划，推动医疗卫生重点项目实施，支持遵医五院创建珠海西区首个三甲医院，投入医疗卫生建设资金20,609万元。

——支持全面提升城市功能品质，深入推进绿美斗门生态实践。深化老旧小区改造和空中缆线整治，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加快提升城市交通承载力，强化斗门对外交通辐射和市域组团联接，逐步完善水利设施，完成乾务赤坎大联围斗门段海堤、白蕉联围海堤、小林联围斗门段百年一遇防潮洪提升工程。投入城市更新改造资金56,498万元。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生态保护修复，推进“无废城市”试点建设，持续用力减污节约降碳，推进河湖“清四乱”和城市黑臭水体整治，投入

污染防治资金12,687万元。

3.坚持精细化理财，推动预算绩效深度融合

——深入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府性资金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出台《关于进一步明确政府性资金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关于加强“百千万工程”领域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的通知》，优化项目评审流程，助力“百千万工程”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扩大事前绩效评估覆盖国有资本范围。2024年全年完成政府性资金事前绩效评估项目60项，涉及申报总金额16.34亿元，核减金额2.49亿元，平均核减率为15.2%。

——完善全生命周期绩效管理。组织各单位、各镇（街道）完成对2023年度233个预算项目（含专项债券项目26项）绩效自评及复核。对2024年度1269项上级转移支付和区本级预算安排项目开展事中监控，对实施计划发生变化调整的项目及时调整绩效目标并调减预算。

4.扎实做好财政管理，持续推进财政改革

——持续深化数字财政系统应用。顺利完成五镇一街“数字财政”上线工作，实现财政部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及中央、省、市、县、乡五级贯通，进一步提升镇街财政管理水平。

——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基数+增长”思维，按照先谋事、后排钱的原则，通过清政策、清项目、清资金，推动部门预算以“零”为基点，根据资金实际需求、项目轻重缓急、绩效评价情况等重新分配部门预算，健全有保有压、讲求

绩效的预算安排机制。

——**强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管理。**联合区审计局开展对2022至2023年中央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情况的检查，印发《珠海市斗门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健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监管机制。

5.认真办理代表建议，积极落实审计整改

2024年，区财政部门认真办理代表建议，共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39件，目前已全部按要求办理完毕，办理满意率100%。积极配合并协助审计部门开展各项审计工作，对审计发现的财政管理和预算执行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逐一整改落实，强化审计结果运用，对照审计发现问题查漏补缺，通过“以审促改”，切实提高财政管理水平，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和执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024年，我区财政运行总体情况平稳，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但财政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财政收支平稳运行压力大，需要在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强化收支分析研判、增强重点领域保障等方面下功夫；预算管理改革有待持续深化，需要在健全现代预算制度、深化财政体制改革、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等方面下功夫。

二、2025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

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珠海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省委十三届六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九届九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围绕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13”思路举措和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加大财政支出强度，加强重点领域保障，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加强财政科学管理，推进零基预算改革，防范化解风险，严肃财经纪律，促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为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推动斗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财政保障。

（二）收支安排主要考虑因素

从财政收入看，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加之中央部署一揽子增量政策，房地产行业有望止跌回稳，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债券资金持续发力，有利于稳定预期、激发活力，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2025年财政收入将实现一定增长。但由于外部环境不稳定、国内需求收缩，经济运行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财政收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加之我区土地增值税清算税源日渐萎缩、盘活政府资源资产空间减小，财政增收压力依然较大。

从财政支出看，准确把握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总体要求和政策取向，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用力、更加给力。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省委十三届六次全会、市委九届九次全会和区五届五次党代会的工作要求，服务和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全力支持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各领域对财政资金需求较大，同时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力实施“百千万工程”、加大民生保障力度、提升城市功能品质以及推进绿美斗门生态建设等都需要加强资金保障。

总体来看，2025年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三保”运行持续承压，必须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强化财政资源统筹，精打细算过“紧日子”，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2025年预算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1.全区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根据2025年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对经济发展的预期，结合各收入组织部门对财政收入的分析预测，2025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

2025年，全区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32,100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72,587万元，调入资金295,095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7,581万元，上年结转收入7,377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115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844,855万元。具体为：一

般公共预算收入332,100万元，分收入组织部门来看，税务部门组织收入193,940万元，同比下降13.4%；财政及其他部门组织收入138,160万元，同比增长27.9%。

分收入项目来看，税收收入190,000万元，同比下降13.6%，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57.2%。具体为：

①增值税52,000万元，同比下降7.3%，主要是预计免抵调库收入减少。

②企业所得税14,000万元，同比下降3.3%，主要是2024年受经济形势影响，企业整体利润下降，预计2025年汇算清缴2024年企业所得税下降。

③个人所得税6,500万元，同比下降0.5%。

④城市维护建设税17,700万元，同比下降4.2%，主要是随主体税种收入下降而下降。

⑤房产税16,000万元，同比下降35.7%。主要是2024年12月所属期税收如期在2024年底入库抬高基数。

⑥印花税6,500万元，同比下降13.2%，主要是2024年一次性补缴以前年度应缴未缴税款抬高基数。

⑦城镇土地使用税4,000万元，同比下降35.1%，主要是2024年12月所属期税收如期在2024年底入库抬高基数。

⑧土地增值税30,500万元，同比下降32.1%，主要是2024年房地产企业一次性清算收入抬高基数。

⑨耕地占用税4,000万元，同比下降4.4%，主要是按照耕地占用情况预计。

⑩ 契税38,000万元，同比增长4.8%，主要是预计2025年土地出让增加。

非税收入142,100万元，同比增长26.7%，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42.8%。具体为：

① 专项收入23,440万元，同比下降25.5%，主要是2024年清算计提以前年度教育资金以及农田水利建设资金抬高基数。

②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8,500万元，同比增长12.3%。主要是预计幼儿园保教费收入增加。

③ 罚没收入2,600万元，同比增长9.6%。

④ 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107,160万元，同比增长52.5%，主要是加大国有资源、资产盘活力度。

⑤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200万元，同比增长83.5%，主要是预计保障性住房建设完成后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收入增加。

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72,587万元。

债务转贷收入17,581万元。

上年结转收入7,377万元。

调入资金295,095万元，包括：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196,454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98,641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全区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12,809万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18,520万元，上解支出113,526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844,855万元。具体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12,809万元，同比增长24.3%。主要科目支出情况如下：

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4,588万元，同比增长23.1%，主要是补发部分一次性项目以及增加市民服务中心建设支出。

②教育支出178,843万元，同比增长15.5%，主要是幼儿园运作经费支出增加。

③科学技术支出24,180万元，同比下降10.7%，主要是上级补助资金减少，对应安排的支出减少。

④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927万元，同比增长7.4%，主要是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支出增加。

⑤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0,922万元，同比增长19.3%，主要是财政对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增加。

⑥卫生健康支出68,288万元，同比增长15.7%，主要是卫生健康政策性补助支出增加。

⑦节能环保支出7,951万元，同比增长4.7倍，主要是河流型饮用水水源保护扶持资金支出增加。

⑧城乡社区支出31,814万元，同比增长38.2%，主要是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营支出增加。

⑨农林水支出38,019万元，同比下降35.7%，主要是2024年上级补助收入对应的支出增加抬高基数。

⑩交通运输支出2,718万元，同比增长40.3%，主要是公路桥梁及涵洞养护管理支出增加。

⑪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2,241万元，同比下降74.1%，

主要是上级补助资金减少，对应安排的支出减少。

⑫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87万元，同比增长2.7倍，主要是园区物业租赁管理支出增加。

⑬金融支出254万元，同比增长66.0%，主要是金融发展专项资金增加。

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985万元，同比增长4.3倍，主要是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支出增加。

⑮住房保障支出8,946万元，同比增长45.6%，主要是保障性住房建设支出增加。

⑯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954万元，同比增长5.1倍，主要是储备粮油补贴支出增加。

⑰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7,749万元，同比增长1.2倍，主要是消防站设施服务支出增加。

⑱国防、公共安全等其他科目支出98,243万元。

债务还本支出18,520万元。

上解支出113,526万元。

（3）收支平衡情况

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为0。

2.区本级

汇总区直及白藤街道预算，2025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0,750万元，与上年持平。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72,587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7,581万元，调入资金295,09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7,377万元，下级上解收入67,121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

金20,115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820,626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54,154万元，同比增长27.4%。加上债务还本支出18,520万元，上解支出113,526万元，对镇级转移支出34,426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820,626万元。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结余为0。

3.区直

2025年，区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0,850万元，同比下降1.2%。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72,587万元，调入资金295,095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7,581万元，上年结转收入7,377万元，下级上解收入73,601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115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817,206万元。区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47,800万元，同比增长27.7%。加上债务还本支出18,520万元，上解支出113,526万元，区对镇转移支付支出37,360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817,206万元。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结余为0。

（二）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25年，全区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74,951万元，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21,138万元，债务转贷收入360,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3,571万元，调入资金78,343万元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838,003万元。具体为：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74,951万元，同比增长96.6%，各项基金收入完成情况如下：

①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352,451万元，同比增长1.1倍，

主要是预计经营性土地出让增加。

②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3,500万元，同比增长69.1%，主要是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根据土地出让收入进行计提，土地出让收入增加。

③污水处理费收入9,000万元，同比增长6.8%，主要是预计城镇污水处理费收入增加。

④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0,000万元，同比增长0.3%。

(2) 上级转移支付收入21,138万元。

(3) 债务转贷收入360,000万元。

(4) 上年结转结余收入3,571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全区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17,415万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100,000万元，调出资金196,454万元，上解支出24,134万元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838,003万元。具体为：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17,415万元，同比增长60.9%，主要支出项目情况如下：

①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160,443万元，同比增长2.6倍，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加，对应安排的支出增加。

②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8,213万元，同比增长2倍，主要是2024年账务处理部分项目支出转列至其他科目支出降低基数。

③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8,540万元，同比增长4.6倍，主要

是2024年账务处理部分项目支出转列其他科目支出降低基数。

④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955万元，同比下降5.8%。

⑤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118,400万元，同比下降53.8%。

⑥债务付息支出78,343万元。

(2) 调出资金196,454万元。

(3) 债务还本支出100,000万元。

(4) 上解支出24,134万元。

3.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为0。

(三)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情况

2025年，全区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05,650万元，同比增长101倍。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0万元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105,660万元。具体为：

(1) 利润收入650万元，同比下降37.2%，主要是国有企业上缴利润收益减少。

(2)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05,000万元，主要是土储债收储国企土地上缴收益收入。

(3) 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0万元。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全区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7,019万元，同比增长10.8倍。加上调出资金98,641万元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

支出105,660万元。具体为：

（1）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1,933万元，同比增长2.2倍，主要是2024年账务处理部分项目支出转列至其他科目支出降低基数。

（2）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5,000万元，主要是区属国企注册资本金增加。

（3）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86万元。

（4）调出资金98,641万元，同比增长213倍，主要是根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现情况安排调出资金。

3.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为0。

（四）区直主要支出政策及重点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1.坚持实体经济为本，以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支持建设大型产业集聚区，预算安排73,046万元。以全市“云上智城”“天空之城”建设为牵引，聚力四大园区主引擎，加紧谋划一批补短板、利长远的重大项目；着力优配套强园区，持续加大园区基础设施投入力度，巩固提升园区要素支撑能力和生产生活配套水平。

——支持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预算安排46,543万元。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龙头企业做大做强，落实支持工业企业开展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专项资金，深入谋划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的重大举措；积极对接澳门“四

新”产业发展，将打造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战略拓展区推向深入。

2.坚持加力提速推进“百千万工程”，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支持高质量建设“百千万工程”典型区，预算安排38,830万元。加快推动示范性、带动性强的改革措施落地，为区镇村发展注入强劲动力；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全力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持续壮大富民兴村产业，大力发展预制菜产业，延长农产品产业链，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

——支持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预算安排29,140万元。抓好县域经济发展壮大、镇域功能品质提升，深入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加快打造“良田连片、村庄集中、生态优美、产业集聚”的土地保护利用新格局；以农文旅深度融合为切入口，充分激活斗门丰富历史文化资源和乡村资源，推出新旅游精品线路；加快完善镇村基础设施、补齐镇村公共服务弱项，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品质。

3.坚持打造宜居宜业宜游城市，着力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支持提升城市功能和品质，预算安排163,175万元。加快推进湖心新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完善生活、商业配套建设；加强区域联动，协同推进珠西都市圈城乡统筹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以交通提升引领城市跨越，持续提升城市承载

力和辐射力；落实国家、省、市加力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抢抓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机遇。

——支持抓好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预算安排56,721万元。科学推进老旧小区与城中旧村整治提升，强化城镇燃气安全管理，开展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加快保障性住房二期建设，有效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问题，全力推动重点水利项目建设；统筹发展和安全，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织密织牢社会安全防护网。

4.坚持保障和改善民生，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变为现实

——支持持续增进民生福祉，预算安排98,742万元。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创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持续推进健康斗门建设，深化医药卫生领域改革，切实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立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深化实施“一老一小”优养优育计划；丰富高品质文化供给，推出更多惠民文化活动。

——支持打造山水城共融共生的绿美斗门，预算安排28,372万元。持续推进林分优化、林相改善，开展植绿护绿扩绿提升行动，持续巩固提升城市黑臭水体、问题河涌、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大力推进城市地下污水管网、生活污水处理等设施建设，做好废弃物循环利用各项工作。

（五）区直财政预算提前下达情况

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关于“在预算年度开始后、区

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前，可以安排上一年度结转的支出、参照上一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以及法律规定必须履行支付义务的支出”的规定，区财政提前安排支出435,525万元，其中：参照上一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260,171万元，项目支出175,354万元（主要是未列入基本支出的人员经费、慰问经费、社会保障支出以及按法律义务需支付的合同款、工程款等）。

四、完成2025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财政是政府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提升管财理财工作水平，保持财政收支平稳运行。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深化改革，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切实做到以政领财、以财辅政。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守正创新、先立后破，以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因地制宜建设斗门特色现代化产业体系。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持续提升财政管理法治化、规范化水平，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做好民生保障和安全稳定各项工作，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不断提升做好本职工作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为实现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贡献财政力量。

（二）坚持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促进财政平稳运行

收入方面，坚持扩量与提质并举，以更大力度增加财源。

一是抓好税源经济稳存量挖增量。夯实税收基础，找准产业发展“支撑点”，深耕重点主体，围绕上下游产业链培植优质税源；挖掘增收潜力，找准产业发展“潜力点”，以特色产业带动县域经济发展，努力打造斗门发展新增长极。**二是**挖掘重点收入确保颗粒归仓。充分盘活镇（街道）社区用房、闲置用地、滩涂等，实现应出租尽出租，加快推进矿产资源出让，加大对行政事业单位现有资源经营性服务收入统筹力度，推进资源资产使用权转让项目。**三是**紧抓政策机遇全力争资争项。坚持系统思维和前瞻谋划，锚定我区发展目标和特色优势，精准储备一批高质量、能落地项目，全力争取财力性补助、专项债券、再融资债、土储债、收购存量房专项债等各类资金支持，夯实可用财力，提高财政保障可持续性。

支出方面，坚持约束与平衡并举，以更严标准管好钱袋子。

一是强化预算执行分析。结合经济运行和减税降费等因素，做好跨周期谋划和逆周期调节，坚持优先使用稳定收入来源保障“三保”支出，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二是**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大力压减非必要、非急需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精准投放，更加注重惠民生、促消费、增后劲。**三是**推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聚焦重大项目、公共服务、转移支付、行政运行四大领域，开展成本核算分析，打造科学精确的“度量衡”，向支出要财力、向存量要增量。

（三）坚持加强财政科学管理，以更细服务促进管理

一是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定期清理调整财政支出政策，政策到期的予以退出，民生政策量力而行，不盲目提标扩围。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分层级建立分类排序保障机制，区分先后主次、轻重缓急，将有限资金用在“刀刃”上。二是完善政府资产管理制度。健全完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优化资产处置管理办法，严控新增资产购置。推进公务仓建设，规范纪委监委、法院、检察院等部门执法没收所得的处置及收入上缴。三是持续做好“百千万工程”资金保障专班工作。引导区金融机构推出适合农村经济发展的金融产品，如农村小额贷款、创新型农业保险等，为农民提供更多的金融支持，助力“百千万工程”建设见成效。四是严格政府债务管控。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平衡好促发展和防风险的关系，统筹考虑债务风险、财政承受能力及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科学精准确定项目安排，进一步完善“借、用、管、还”全流程债务风险管理机制，确保政府债务风险安全可控。

各位代表！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是珠海经济特区建立45周年，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指导，虚心听取政协意见建议，开拓进取、实干担当，努力把各方积极因素转化为发展实绩，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推进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圆满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奋力开创斗门现代化建设新局面作出更大贡献！